

8.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玉林市医疗保障服务中心的医保参保扩面宣传物料印刷服务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医保参保扩面宣传物料印刷服务，属于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广西捷羽商贸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111.884万元，资产总额为410.0584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广西捷羽商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9月13日